

准格尔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及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9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关于 2019 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机构运行信息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全旗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旗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依法管理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全旗就业服务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并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旗城乡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参与拟订本旗社会保险基金投资政策。

（5）负责全旗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负责全旗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的综合管理和分配制度改革工作；拟订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等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等政策并组织实施。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旗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制定提出旗直机关及事业单位人员招聘计划。

(8)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拟订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和服务工作。

(9) 负责全旗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公务员管理方面的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承担旗政府部门的督查考核和绩效考评有关工作。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旗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统筹拟订本市劳动关系政策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2) 承办旗人民政府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 1. 机构情况

(1) **独立编制机构**。2019年，本部门独立编制机构 5 个，比上年相同。

(2) **独立核算机构**。2019年，本部门独立核算机构 1 个，比上年相同。

### 三、人员情况

(1) **人员编制**。2019年，本部门人员编制 25 个，比上年减少 3 个。其中：行政编制 11 个，比上年减少 3 个；事业编制（含经费自理事业编制）14 个，与上年相同。

(2) **年末实有人数**。2019年，本部门在职人员 69 个，增加 24 个，原因为：退休 2 人，调出 1 人，调入 27 人；离休人员 0 个，增长 0 个；退休人员 15 个，增长 2 个；其他人员 0 个，该类人员主要包括：无。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合计 881.87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合计 1572.36 万元，收入决算合计 1572.36 万元，年初预算与决算收入差额 690.4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 78.3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档案建设费、政府购买人员经费、劳动监察社保购置费、人事工资系统升级费、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办公装备经费等项目。

2019年，本部门支出预算合计 881.87 万元，支出调整预算合计 1658.75 万元，支出决算合计 1658.75 万元，与预算数差额 776.8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 88.09%。人员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7.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供养人员社保拨付单位支出，且 2018 年底调整工资于 2019

年年初发放，本年度6月调出1人但11月调入27人，故人员经费支出预决算相比增加；公用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41.4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福利费、推进组工作经费、工伤认定经费结转本年支出。项目支出预决算差异率211.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上年结转三支一扶补助资金、档案建设经费，且本年新增档案建设经费73.00万元、人事工资管理系统升级经费15.20万元、劳动保障监察调度监控平台费25.00万元、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服购置15.19万元、农民工工资储备资金300.00万元、三支一扶上级补助资金，年初未预算。



##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1,905.5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578.8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26.72万元；支出总计1,905.52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40.34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04.33万元，增长12.00%；支出总计增加204.33万元，增长12.0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财政供养人员社保拨付单位支出，且

2018 年底调整工资于 2019 年年初发放，本年度 6 月调出 1 人但 11 月调入 27 人，故人员经费支出与 2018 年相比增加；二是本年新增档案建设费 73 万元、政府购买人员经费 63.91 万元、劳动保障监察购置费 25 万元、人事工资系统升级费 15.2 万元；三是本年度支付上年结转军转干部补助资金、三支一扶生活、交通补助。

### （二）关于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578.8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72.36 万元，占 99.6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6.44 万元，占 0.40%。

### （三）关于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365.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1.25 万元，占 58.00%；项目支出 573.93 万元，占 42.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99.0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26.72 万元；支出总计 1,899.08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540.33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197.89 万元，增长 11.60%；支出增加 197.89 万元，增长 11.60%。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档案建设费 73 万元、政府购买人员经费 63.91 万元、劳动保障监察购置费 25 万元、人事工资系统升级费 15.2 万元；二



是本年度支付上年结转军转干部补助资金、三支一扶生活、交通补助。

#### （五）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5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1.22 万元，占 58.20%；项目支出 567.53 万元，占 41.80%。

#### （六）关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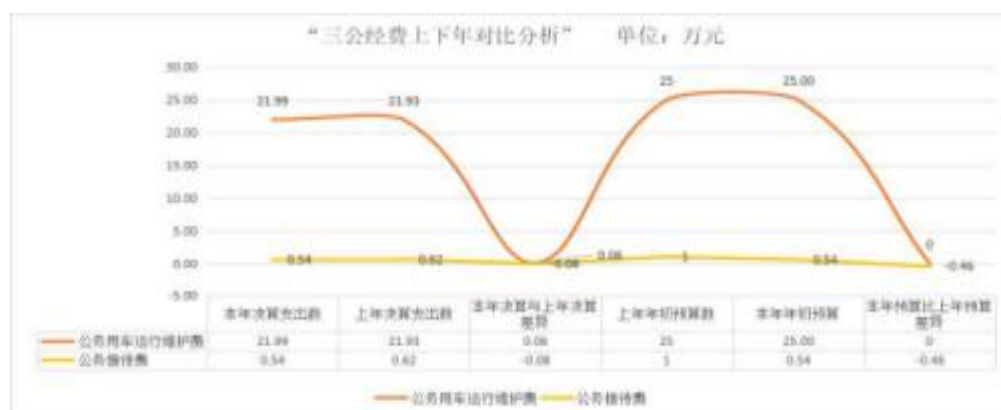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1.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0.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1.37 万元、津贴补贴 227.13 万元、奖金 9.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4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2.18 万元、购房补贴 23.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0.3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财政供养人员社保拨付单位支出，且 2018 年底调整工资于 2019 年年初发放，本年度 6 月调出 1 人但 11 月调入 27 人，故人员经费支出与 2018 年相比增加；公用经费 21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9 万元、咨询费 2.16 万元、水费 0.78 万元、邮电费 0.79 万元、差旅费 9.38 万元、维修费 2.38 万元、培训费 2.8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4 万元、劳务费 21.74 万元、福利费 16.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99 万元、其他交通费

用 37.3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6 万元，资本性支出 1.7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七）关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25.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0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我单位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故三公支出数较预算有所减少。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2.5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99 万元，占 97.6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4 万元，占 2.4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无。较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加（下降）0.00%，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9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99 万元，用于日常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均运维费 5.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6 万元，增加 10.30%，主要原因是：本年出差用车增加导致公务用维费增加，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4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54 万元，接待 9 批次，共接待 108 人次。主要用于一是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专项检查；二是根治欠薪夏季行动联合督查检查；三是督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扶贫工作等上级专项检查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2.9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照规定，压缩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 （八）关于 2019 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单位 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尚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0.74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44 万元，降低 0.7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照规定，压缩日常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8.59 万元、咨询费 2.16 万元、水费 0.78 万元、邮电费 0.79 万元、差旅费 9.38 万元、维修费 2.38 万元、培训费 2.8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4 万元、劳务费 21.74 万元、福利费 16.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7.3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6 万元。资本性支出 1.79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 1.7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4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00 万元，增

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物资支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主要用于：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主要是用于单位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 2018 年增加 0.0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 2018 年增加 0.00 台（套）。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敏      联系电话：0477-3970093